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〇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716號B2(遠東世紀二期管理委員會)。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出席股份總數共計30,578,61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60,582,750股之50.47%，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

主席：鄒嘉駿　　記　錄：林淑貞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100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說　明：100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100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　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00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100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及張嘉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二)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於101年3月21日通過。
(二)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60,575,250元，按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以目前股本計算，每股配發1元現金。
(二)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三)現金發放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發基準日分派之。本分派案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04588號函規定辦理。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配合公司法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二)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配合公司擬新增營業項目及因應公司法修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二)修訂「公司章程」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九點二十分。

附件一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0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仟元)	%	金額(仟元)	%	金額(仟元)	%
營業收入	1,554,434	100.00	1,665,068	100.00	(110,634)	(6.64)
營業毛利	616,271	39.65	749,436	45.01	(133,165)	(17.77)
營業淨利(損)	90,355	5.81	308,241	18.51	(217,886)	(70.69)
稅前淨利(損)	123,645	7.95	294,698	17.70	(171,053)	(58.04)
稅後淨利(損)	99,119	6.38	279,543	16.79	(180,424)	(64.54)
每股盈餘(虧損)	1.73		5.41			

(二)預算執行情形

項目	100 年 實際數額(仟元)	100 年 全年度預算(仟元)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554,434	1,583,000	98.20
營業毛利	616,271	632,802	97.39
稅前淨利	123,645	128,802	96.00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本公司100年度流動比率為520.84%，速動比率達440.09%，顯見償債能力尚屬允當。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5.8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98
		稅前純益	20.50
	純益率		6.38
	每股盈餘(元)		1.7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100年主要研發成果如下：

研發成果
智慧型手機 / 平板電腦 點燈檢測設備
U2 覆晶基板 / CPU 外觀檢測設備
保護玻璃 / 觸控面板檢測設備
互動式多媒體系統 隔空操控，利用肢體與媒體廣告內容進行直覺互動，同時具有性別辨識、人流計數、觀看時間統計等分析功能。
眼動儀 利用眼球追蹤技術，發展心理分析用眼動儀，提供廣告效益分析及遊戲應用。
駕駛輔助儀 於駕駛人疑似打瞌睡或不專心時，自動發出警示，捍衛行車安全

二、101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由田秉持「We serve with vision.」之經營理念，朝向各科技領域之機器視覺先進技術的方向研發，以速度、精準及服務為新世代產品持續努力的目標，研製各式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為股東創造更大利益而努力。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1.積極投入研發資源，除在現有產品基礎上不斷研發改善，並在新領域的應用上加強開發，以日益擴大市場佔有率。
2.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持續與大陸及日本客戶合作，導入公司產品，提昇國際競爭力。
3.積極於海內外市場開拓新事業領域，尤其在眼動技術、安全監控及互動媒介等方面，持續運用由田在機器視覺的核心技術，提昇公司在市場的應變能力，以減少單一市場因整體營運環境不佳而造成的衝擊。
4.在市場行銷策略面上，採取靈活、多面向的創新思維，強化產品在市場的曝光度及口碑。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以利基型產品導入市場，獲取較高利潤。
2.積極與國外廠商建立合作關係，開拓海外市場。
3.深植外包廠商品質檢驗觀念，確保加工品質無虞，以利後續製程順利進行，配合交期準時出貨。
4.持續拓展機器視覺技術在消費性產品上的應用。
5.提升服務品質，並成為公司成長的重要利基。
6.投入社會關懷，照顧弱勢族群，發揮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競爭環境
PCB及LCD檢測設備競爭者日益增加，存在有削價競爭的可能性。此外，深度進入大陸市場後，世界級設備廠於技術及資金方面亦為重要的外部競爭因素。由田將以深植於公司文化的服務技術、速度及品質精極爭取客戶的支持與肯定。
2.法規環境
主導性新產品計畫、業界科專計劃及研發投資抵減等獎勵措施，可激勵以創新為主的公司開拓新產品。
3.整體經營環境
去年下半年度全球在歐債影響下，終端產品的需求下滑，如LCD、LED、Solar及DRAM等產業，其營運上皆遭遇不亞於金融風暴當下之衝擊。今年度在歐債陰霾仍未散去及去年度各大面板廠皆呈現大虧之情況下，整體經營環境仍存在其不確定性。但在本公司深耕大陸地區及逐年市場開拓後，其營收比重已大幅成長，並趨越台灣市場，本公司仍將持續拓展潛在性客戶，期使PCB、LCD等相關檢測產品得以擴大大陸市場占有率。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主辦會計：吳政龍

附件二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年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及張嘉信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梁倩怡

監察人：李英華

監察人：連文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附件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此等會計處理變動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詳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恒昇　張嘉信

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件四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103,605,314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99,119,39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911,939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275,324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	195,088,091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95,088,091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9,148,278 元(99,119,392×90%+2,275,324)×10%)	
配發董監事酬勞 2,744,483 元(99,119,392×90%+2,275,324)×3%)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主辦會計：吳政龍

附件五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正依據及理由
	修正前	修正後	
第二條	本處理程序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1月6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57325號函「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本程序未盡事宜部份，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本準則從其規定。	簡化文字。
第七條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 (三)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五)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經營建業務之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已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 三、公告申報程序 (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辦理公告及申報之時限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已達本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辦理公告申報。 三、公告申報程序 (五.)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一、為強化公司對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爰配合修正關係人交易之公告申報標準。 二、鑒於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與一般對外投資性質相同，基於重要性原則，爰將大陸地區投資之公告標準修正為比照一般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公告標準辦理。 三、按租地委建之性質與自地委建相同，爰參酌實務作法，修正公告申報標準。 四、為使相關行為義務計算之起算日更加明確，爰修正文字。 五、基於資訊揭露之正確及完整性，公司於依本準則規定公告後，原公告申報事項若發生變更時，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爰新增規定。
第八條	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值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者。	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值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者。	一、為使公司於進行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交易前，確實取得專家意見，以作為評估決策之合理參考依據，爰明確規範估價報告或相關專家意見應取得時點。 二、依現行條文規定，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洽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惟若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係有利於公司，應無再洽會計師表示意見之必要性，爰修正增訂除外規定。 三、為使相關行為義務計算之起算日更加明確，爰修正部分文字。 四、其餘的作文字修正。
第九條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潜力等。 四、取得專家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為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1.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2.取得或處分私募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買賣，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潜力等。 四、取得專家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為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1.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2.取得或處分私募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為使公司於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前，確實取得財務報表或財務專家意見，以作為評估決策之合理參考依據，爰明確規範財務報表或會計師意見應取得時點。 二、考量投資標的日趨多樣及複雜，會計師就有價證券交易出具意見時，可能需參採其他專家意見，為使本準則相關規範一致，爰修正相關條文。
第十條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 一、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除依第七條取得不動產處理程序辦理外，尚應依以下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另外在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 (一)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及(四)款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本辦法相關各條文之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一之一條規定辦理。 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關係人原取得不動產，依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	一、為強化關係人交易之管理，爰配合修正關係人交易之公告申報標準。 二、鑒於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與一般對外投資性質相同，基於重要性原則，爰將大陸地區投資之公告標準修正為比照一般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公告標準辦理。 三、參酌世界銀行經商環境報告，就公開發行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增訂需取得外部專家意見之標準而做修正。 三、考量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因業務上之整體規劃，就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有移轉之必要及需求，考量其性質係屬一般經常性之營業行為，故得由董事會授權一定額度內由董事長先行決行，並於事後提報董事會，爰新增相關規定。

附件六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正依據及理由
	修正前	修正後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表決法及表決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一。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一。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意思表示，撤銷亦同。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議事錄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配合新修訂公司法第183條第3項規定爰以修訂。

附件七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正依據及理由
	修正前	修正後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CB01010 機器設備製造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CB01010 機器設備製造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CE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新增營業項目。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股東得出具委託書，加蓋存留本公司之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股東得出具委託書，加蓋存留本公司之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配合公司法第183條第3項規定爰以修訂。
第十九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之主席，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本公司董監事報酬授權董事會按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依據公司法第196條第1項及上市櫃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7條但書之規定爰以增訂。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八十一年五月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於八十二年七月十九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四年十月廿六日…(略)…第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一百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訂立於八十一年五月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於八十二年七月十九日，第二次修正於八十四年十月廿六日…(略)…第十六次修正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一百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增列修正日期。

YS014186 永信圖訊(02)22928328 15.5×14吋 DPA-CUS01070901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金額	100年度 %	99年度 金額	99年度 %
4110	銷貨收入	$ 1,566,508	101	1,674,855	101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2,074)	(1)	(9,787)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1,554,434	100	1,665,0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938,163)	(60)	(915,632)	(55)
5910	營業毛利	616,271	40	749,436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17,299)	(14)	(181,186)	(1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7,582)	(8)	(122,64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035)	(12)	(137,362)	(8)
	營業費用合計	(525,916)	(34)	(441,195)	(26)
6900	營業淨利	90,355	6	308,241	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018	–	2,961	–
7160	兌換利益	8,473	1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四(三))	26,900	2	1,90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3,241	–	702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632	3	5,563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4)	–	(361)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11,932)	(1)	(3,471)	–
7560	兌換損失	–	–	(15,134)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366)	–	(14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342)	(1)	(19,106)	(1)
7900	稅前淨利	123,645	8	294,698	1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24,526	2	15,155	1
9600	本期淨利	$ 99,119	6	279,543	1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6	1.73	5.71	5.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1	1.69	5.53	5.2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12,320	578,961	71,384	–	85,988	(97)	1,248,556
員工認股權行使	7,988	17,532	–	–	–	–	25,5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930	–	–	–	–	5,930
本期淨利	–	–	–	–	279,543	–	279,5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7	(9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232)	–	(51,232)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2,643)	(2,643)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20,308	602,423	71,384	97	314,202	(2,740)	1,505,674
現金增資	80,000	318,947	–	–	–	–	398,94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5	6,249	–	–	–	–	9,2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6,024	–	–	–	–	26,024
本期淨利	–	–	–	–	99,119	–	99,11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7,954	–	(27,95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643	(2,643)	–	–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80,000)	–	(180,00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3,273	953,643	99,338	2,740	202,724	(465)	1,861,253

註：董監酬勞7,468千元及員工紅利24,895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金額	100.12.31 %	99.12.31 金額	99.12.31 %
	資產				
11~12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054,287	43	749,188	3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9,067	–	92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85	–	24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796,900	33	658,208	30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69	–	370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380	–	186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281,403	12	473,372	22
1260	預付款項	4,532	–	7,12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八))	37,305	2	51,081	2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4,546	–	5,22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404	–	5,926	–
	流動資產合計	2,207,078	90	1,951,844	8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25,941	1	33,845	2
15~16	固定資產(附註六)：				
	成本：				
1501	土地	62,102	3	62,102	3
1521	房屋及建築	87,657	4	87,657	4
1561	辦公設備	31,290	1	30,750	1
1681	其他設備	16,082	1	14,404	1
		197,131	9	194,913	9
15x9	減：累計折舊	(53,090)	(2)	(47,535)	(2)
1672	預付設備款	213	–	945	–
	固定資產淨額	144,254	7	148,323	7
18xx	其他資產：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	25,845	1	30,489	1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七))	22,174	1	17,279	1
	其他資產合計	48,019	2	47,768	2
	資產總計	$ 2,425,292	100	2,181,780	100

		100.12.31 金額	100.12.31 %	99.12.31 金額	99.12.31 %
	負債及股東權益				
21~22	流動負債：				
2121	應付票據	$ 40,517	2	120,316	6
2140	應付帳款	118,435	5	170,856	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3,975	–	2,050	–
2160	應付所得稅	5,331	–	21,640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	170,713	7	154,192	7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五)	34,308	1	157,367	7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10,000	–	–	–
2283	售後服務準備	38,365	2	48,228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112	–	1,339	–
	流動負債合計	423,756	17	675,988	3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140,000	6	–	–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五)	283	–	118	–
	負債合計	564,039	23	676,106	31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603,273	25	520,308	24
32xx	資本公積	953,643	40	602,423	2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338	4	71,38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40	–	97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02,724	8	314,202	1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5)	–	(2,740)	–
	股東權益合計	1,861,253	77	1,505,674	6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425,292	100	2,181,780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金額	100.12.31 %	99.12.31 金額	99.12.31 %
	資產				
11~12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069,471	44	773,501	3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9,067	–	92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85	–	24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797,732	33	661,584	3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380	–	186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282,206	12	473,405	22
1260	預付款項	6,331	–	7,862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八))	37,305	2	51,081	2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4,546	1	5,22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330	–	6,677	–
	流動資產合計	2,225,553	92	1,980,686	9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	–	2,097	–
15~16	固定資產(附註六)：				
	成本：				
1501	土地	62,102	2	62,102	3
1521	房屋及建築	87,657	4	87,657	4
1561	辦公設備	33,179	1	31,879	2
1681	其他設備	16,332	1	14,572	1
		199,270	8	196,210	10
15x9	減：累計折舊	(54,238)	(2)	(48,270)	(2)
1672	預付設備款	213	–	945	–
	固定資產淨額	145,245	6	148,885	8
18xx	其他資產：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	25,845	1	30,489	1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七))	27,513	1	18,742	1
	其他資產合計	53,358	2	49,231	2
	資產總計	$ 2,424,156	100	2,180,899	100

		100.12.31 金額	100.12.31 %	99.12.31 金額	99.12.31 %
	負債及股東權益				
21~22	流動負債：				
2121	應付票據	$ 40,517	2	120,316	6
2140	應付帳款	118,445	5	170,856	8
2160	應付所得稅	5,331	–	21,640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七))	172,750	7	155,165	7
2260	預收款項	34,298	1	157,357	7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10,000	–	–	–
2283	售後服務準備	38,365	2	48,228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918	–	1,549	–
	流動負債合計	422,624	17	675,111	3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140,000	6	–	–
2820	存入保證金	279	–	114	–
	負債合計	562,903	23	675,225	31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603,273	25	520,308	24
32xx	資本公積	953,643	40	602,423	2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338	4	71,38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40	–	97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02,724	8	314,202	1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5)	–	(2,740)	–
	股東權益合計	1,861,253	77	1,505,674	6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424,156	100	2,180,899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99,119	279,5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746	10,878
	攤銷費用	3,511	2,199
	采帳費用迴轉數	(26,900)	(1,900)
	售後服務準備減少數	(9,863)	(26,33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024	5,93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840	(21,04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932	3,471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66	14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420	(6,09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512)	–
	應收票據	58	3,852
	應收帳款	(111,792)	(52,302)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1	(1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94)	(30)
	存貨	176,644	(74,854)
	預付款項	2,591	(545)
	其他流動資產	1,522	(3,324)
	應付票據	(79,799)	40,979
	應付帳款	(52,421)	(10,246)
	應付關係人款項	1,925	162
	應付所得稅	(16,309)	18,355
	應付費用	16,521	45,442
	預收款項	(123,059)	117,671
	其他流動負債	(10)	3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5)	(6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014)	331,4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1,602)	(16,988)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849	–
	購置固定資產	(5,409)	(2,97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49)	(812)
	未攤銷費用增加	(2,082)	(5,345)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9,320)	3,8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13)	(22,2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98,35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5	118
	發放現金股利	(180,000)	(51,232)
	現金增資	398,94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9,214	25,5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8,326	(123,94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數	305,099	185,29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749,188	563,89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054,287	749,18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4	392
	支付所得稅	$ 22,415	2,8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000	–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	$ 2,275	(2,643)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192	3,14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	(783)	(17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5,409	2,97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99,119	279,5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1,095	11,196
	攤銷費用	4,032	2,285
	采帳費用迴轉數	(27,153)	(1,509)
	售後服務準備減少數	(9,863)	(26,33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024	5,93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840	(21,04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116	–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66	14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420	(6,09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512)	–
	應收票據	58	3,852
	應收帳款	(108,995)	(54,9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94)	653
	存貨	175,949	(74,783)
	預付款項	1,531	(1,258)
	其他流動資產	2,347	(4,075)
	應付票據	(79,799)	40,979
	應付帳款	(52,411)	(10,246)
	應付所得稅	(16,309)	18,355
	應付費用	17,585	46,090
	預收款項	(123,059)	117,661
	其他流動負債	586	425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5)	(6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902)	326,1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2,097)
	購置固定資產	(6,242)	(3,177)
	存出保證金增加	(8,871)	(1,604)
	未攤銷費用增加	(3,159)	(6,016)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9,320)	3,89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0,0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592)	1,0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98,35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5	114
	發放現金股利	(180,000)	(51,232)
	現金增資	398,94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9,214	25,5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8,326	(123,948)
	匯率影響數	2,138	(2,607)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數	295,970	200,63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773,501	572,86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069,471	773,50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4	392
	支付所得稅	$ 22,415	2,8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0,000	–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	$ 2,275	(2,643)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7,025	3,347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	(783)	(17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6,242	3,17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金額	100年度 %	99年度 金額	99年度 %
4110	銷貨收入	$ 1,573,023	101	1,679,361	101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2,074)	(1)	(9,787)	(1)
	營業收入淨額	1,560,949	100	1,669,5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939,497)	(60)	(916,014)	(55)
5910	營業毛利	621,452	40	753,560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37,721)	(15)	(190,837)	(1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434)	(8)	(118,83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882)	(12)	(139,083)	(8)
	營業費用合計	(540,037)	(35)	(448,755)	(26)
6900	營業淨利	81,415	5	304,805	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111	–	3,012	–
7160	兌換利益	8,204	1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四(三))	27,153	2	1,509	–
7480	什項收入	3,219	–	1,040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687	3	5,56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4)	–	(361)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2,116)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5,136)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366)	–	(140)	–
7880	什項支出	(931)	–	(3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457)	–	(15,668)	(1)
7900	稅前淨利	123,645	8	294,698	1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24,526	2	15,155	1
9600	合併淨利	$ 99,119	6	279,543	1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6	1.73	5.71	5.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1	1.69	5.53	5.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12,320	578,961	71,384	–	85,988	(97)	1,248,556
員工認股權行使	7,988	17,532	–	–	–	–	25,5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930	–	–	–	–	5,930
本期淨利	–	–	–	–	279,543	–	279,5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7	(9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232)	–	(51,232)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2,643)	(2,643)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20,308	602,423	71,384	97	314,202	(2,740)	1,505,674
現金增資	80,000	318,947	–	–	–	–	398,94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5	6,249	–	–	–	–	9,2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6,024	–	–	–	–	26,024
本期淨利	–	–	–	–	99,119	–	99,11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954	–	(27,95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43	(2,64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0,000)	–	(180,000)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2,275	2,275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3,273	953,643	99,338	2,740	202,724	(465)	1,861,253

註：董監酬勞7,468千元及員工紅利24,895千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嘉駿　經理人：張文杰　會計主管：吳政龍

YS014186 永信圖訊(02)22982928 15.5×14吋 DPA-CUS01070901